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实用新型专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诺斯贝尔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斯贝尔”）与福建南平青松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松化工”）近日分别收到了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1、实用新型专利：一种冻干面膜包装纸盒

证书号：第 15158181 号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冻干面膜包装纸盒

专利号：ZL 2021 2 0794645.2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04 月 16 日

专利权人：诺斯贝尔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1 年 12 月 14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5156470 U

专利保护期限：2021 年 04 月 16 日至 2031 年 04 月 15 日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冻干面膜，由纸板制成，环保；储存时可以叠置，占用空间小；包装面膜后，体积小，降低了包装成本。

2、实用新型专利：一种带铲子的湿巾盖

证书号：第 15167789 号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带铲子的湿巾盖

专利号：ZL 2021 2 0876181.X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04 月 26 日



专利权人：诺斯贝尔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1年12月14日

授权公告号：CN 215127894 U

专利保护期限：2021年04月26日至2031年04月25日

本实用新型涉及包装领域，由于采用这样的结构，消费者使用时，湿巾擦拭去污，遇到难以清除的油污，可以随手取出铲子铲除，使用方便，不需要消费者另外配置工具。

3、实用新型专利：一种樟脑凝华室尾气回收装置

证书号：第15114608号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樟脑凝华室尾气回收装置

专利号：ZL 2021 2 1145006.X

专利申请日：2021年05月26日

专利权人：福建南平青松化工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1年12月14日

授权公告号：CN 215138425 U

专利保护期限：2021年05月26日至2031年05月25日

本实用新型涉及制药领域，所述的尾气回收装置能够简单和有效地用于对樟脑凝华室的樟脑尾气进行吸收，且避免吸收液倒吸的发生。

上述专利的取得不会对诺斯贝尔与青松化工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诺斯贝尔与青松化工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形成持续创新机制，提升诺斯贝尔与青松化工的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